是否同意公开:是

办理结果：A

**南宫市卫生健康局**

**对政协南宫市第十届委员会**

**第四次会议第90号提案的答复**

王志强委员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加强农村卫生人才队伍建设”的建议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近年来我局高度重视基层医疗机构人才队伍建设，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大建设力度：

**1、人员招聘工作。**为提高我市医疗业务水平，进一步满足群众的医疗保健需求，提升整体服务能力，解决医疗业务人才缺乏的困境，积极争取政府支持，于2021-2023年共为乡镇卫生院（社区卫生服务中心）招录医务人员144人，充实了基层医疗机构人员队伍。

**2、积极开展医务人员的培训工作。**除了组织参加省、市卫健主管部门安排的培训，依托基层卫生人才提升工程，对乡镇卫生院加强乡村医生培训教育，建立市人民医院、中医院、妇幼保健院、冀南长城医院四个村医培训基地，对辖区卫生院卫生技术人员、村医进行培训，拓展培训形式，计划与科技公司合作开展线上继续医学培训等。同时，我们还积极争取农村订单定向医学生免费培养工作计划，待毕业后按规定充实到基层医疗机构。

**3、待遇保障方面。**我市自2019年开始，按照省、邢台市乡村卫生健康服务一体化管理改革工作安排，卫生院对所辖卫生室在人员、工资、财务、药械、业务、管理、准入退出、培训教育、绩效考核、奖惩等进行“十统一”管理，研究制定了一系列实施方案和制度，明确村医工资收入来源包括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经费、家庭医生签约服务经费、药品“零差率”补助及其他医疗收入，工资报酬基本达到乡镇卫生院同类在职在编人员工资水平。

2024年7月15日

领导签发：白志英

联系人及电话：耿建府 5162710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提案委员会。